

影 视 同 期 小 说

两代错综交织的恩怨情愫，
一段微妙游移的情恋经历。
“月亮花”——赋予它神奇的寓意，
不过是为罪恶披上光华的外衣，但纹
在主人公的手背上，却演绎了一场当
代都市里镜花水月的爱情。

王静茹 著

镜花水月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镜花水月/王静茹著. -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04.1

ISBN 7-5396-2375-6

I. 镜...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5546 号

镜花水月

王静茹 著

责任编辑:马晓芸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网 址:www.awpub.com

发 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 刷:安徽星火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12.5

字 数:250,000

印 数:6000

版 次: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6-2375-6

定 价:19.8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 幕

他们又吵架了，像是家常便饭，几乎每天都没有少过。

白秀英是一个很尖刻的女人。这也难怪，父母都在国外，论金钱和地位，她都高高在上。当初任有刚抛弃相爱四年的恋人林臻而娶她为妻，无非就是图她这一点。其实白秀英也很清楚，但谁叫自己这么爱他，所以她变得有点神经质，只要有刚态度稍有冷淡，她就把“林臻”这个名字给搬出来当炸弹，什么“旧情复发”，什么“念念不忘”，什么“臭女人坏女人”，乱炸一通。



可话又说回来了，世界上的男女或娶或嫁，谁不希望对方是真心爱自己而别无他求，所以单凭这一点，任有刚还是心存愧疚的，毕竟自己并不是真心爱着白秀英。因此每次战争来临，任有刚总是选择避而远之。这不，白秀英不知从家里的什么地方找出了一些任有刚与林臻以前的合影照片，又开始找茬了。任有刚想躲，但白秀英岂



能放过，非要辩出个是非曲直。人的忍耐总是有限度的，任有刚也不例外。唇枪舌剑之后便发生了更为严重的事，任有刚终于控制不住自己，挥手打了白秀英一耳光，吓得刚满八岁的儿子任伟健战战兢兢地躲进角落里，不敢出声。

这一巴掌更加激怒了白秀英，她觉得自己委屈，更觉得自己多年来的猜疑有着真实性，此刻强烈的复仇欲望，渗透了她的每一个细胞，恨不得把眼前的这个男人给四分五裂了：“任有刚，你给我听好，我可不是省油的灯，我不会就这么善罢甘休的，绝不会！”

白秀英说毕，愤然离开，“砰”的一声关门声，重重地打在任有刚的心上。任有刚一屁股坐到沙发上，如负重铅一般，又无奈又懊悔，但更多的是胆怯，他不知道白秀英还会做出什么出人意料的举动来。

任伟健目睹着这一切，幼小的心灵充满惶恐。

白秀英开车冲出自家大门，她脸色发青，悲愤穿过紧握方向盘的十指渗透到车体的每个部位。车子如同一个随时可以燃烧爆炸的火球，在马路上飞驰着，直接威胁着路过的每一角落。什么交通规则，什么人命关天，她统统都抛到脑后，只有愤懑不平占据了她的内心。

白秀英只有一个念头——去找林臻对质！去找林臻算账！

林臻，看上去很端庄，很娴静，尤其是那双黑亮黑亮的大眼睛，凝目时如同不起波澜的黑海，流动时如同空中划过的寒星，总是给人一种很温和、很舒服的感觉。但经过这么多年，这双眼睛似乎显得老态了些，更多的是藏着难以倾诉的委屈、失望和忧伤。

当年任有刚抛弃她，选择了和白秀英一起去国外，她的心一下子跌入谷底，仿佛站在了人生的终点。她把曾经有过的爱情、誓言和绝望统统交给了猝然寒冷的风，毫不留恋地让其随风而逝。就这样，没过三年，林臻就随便把自己给嫁了，变成了宋大有的妻子，生了一个女儿叫宋晓菲。开始的时候，他们的日子还过得挺好，可后来由于



宋大有生意上屡遭损失，负债累累，一家三口的日子立刻拮据起来，那时的宋晓菲才刚满三岁。

不久，任有刚和白秀英带着六岁的儿子任伟健回国，办起了远洋贸易公司。他四处打听林臻的消息，得知她的生活状况后很难过，于是送了一笔钱给她。林臻开始的时候并不想收下这笔钱，但为了让晓菲生活上过得好一些，她放下自尊，违心地收下了。万没想到，这件事被宋大有发现了，无奈之下，林臻说出了自己与任有刚的过去。于是，在这间家徒四壁的风子里再也没有了安宁的日子。宋大有也变得嗜酒如命，酒醉回来动不动就把林臻打得遍体鳞伤。林臻为了女儿，一忍再忍，每天重复着一样的生活——照顾晓菲，忍受打骂。

这样的生活就像是麻醉剂，一天二十四小时，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林臻已经彻底地麻木了，如同死去的人，惟一的差别就在于她还有一口气，而这一口气是为了女儿宋晓菲而喘息的。

这是一处三岔路口，东西贯通，南边是一条并不宽敞的岔路，一直通向远处。这里并不是交通要道，四周都是居民区，平时车辆比较少，也没有红绿灯，习惯了走这条路的人是不会太注意车辆的交通安全问题。和往常一样，林臻一手提着菜，一手牵着女儿晓菲，走在这条再熟悉不过的岔路口上。突然，晓菲手上的皮球滑落到地上，她猛地松开母亲的手，跟着滚动的球跑了过去。

林臻急忙喊道：“晓菲，别乱跑！”

球正好滚在拐弯口中心处停了下来，宋晓菲跟着跑过去，蹲下去拣球。林臻本能地跟了过去。就在这个时候，忽见一辆飞速的车子朝晓菲驶来，林臻万般惊恐，不顾一切地朝女儿奔去……

开车的是白秀英，透过车窗，她清楚地看见前面一个孩子正蹲在那儿拣球，顿时惊恐万分，急忙踩住刹车。随着“咔”的一声刺耳的刹车声，手疾眼快的林臻把宋晓菲推开，自己却被迎面而来的车



撞上，“咣当”一声，她倒在地上，鲜血渐渐地从衣服上渗透出来。

白秀英的心猛地“咯噔”一下，脑袋像炸开似的，不知所措。

从地上爬起的宋晓菲扑到母亲身边，哭喊着：“妈……妈……”

白秀英从车上下来，战战兢兢地走到林臻旁，一眼就认出倒在血泊中的林臻。刹那间，她就像被雷击中一样，瘫软在地上，手脚像筛糠似的乱颤起来，连连自语：“林臻！林臻！怎么会，不可能，我不是故意的，我不是故意的……”

这是一场意外，却改变了一切。从此，白秀英的生活失去了平静，她常常语无伦次、精神恍惚，尤其是见到血色一般的流体，马上就会大惊失色，疯疯癫癫。无奈之下，白秀英被送进精神病院治疗；而林臻经医生诊断，车祸伤到她的右脚神经，她将终身以轮椅为伴。这种情形如同雪上加霜，加上宋大有酒后的埋怨和责骂，林臻的生活几乎陷入绝境。

林臻坐在轮椅上，心在一点点凋零。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这么一而再、再而三地遭受命运的摧残，直至体无完肤。她觉得心里像熬过一副中药，翻滚着一股不可名状的苦味。这苦味泡透了她的全身，



令她肝肠寸断，失声痛哭。

这时，在敞开的大门处，一个人影被斜阳印在地上。

他就是任有刚。此刻，他手捧着一束百合花，慢慢走到伤心欲绝的林臻身边，轻轻地把手搭在她抽动的肩膀上，想给她些许安慰。

受到触动的林臻抬起头来，俩人的视线交织在一起。

任有刚望着感伤凄楚的林臻，心如刀绞，一把揽过她。

此刻，林臻也从这滚热的胸怀中感受到一丝丝宽慰和依托。但她知道，这一切都是短暂的，是虚幻中的真实，真实中的虚幻。

想到这些，林臻离开任有刚的怀抱，转动轮椅，背朝着他，有意避开他的目光。

任有刚把林臻最喜欢的百合花放在她面前的桌上。他深深地感到自己是一个罪人，他不知道该用什么方式来弥补自己对林臻所犯下的过错。

林臻更觉得辛酸，好像血已经冻成了冰，心也凝成了块儿，她不想去看他，也不想与他讲话。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任有刚终于忍不住打破这种僵局，开口说出五个字：“对不起，林臻。”

林臻苦笑一笑，“对不起”这三个字的分量实在是太微不足道了。自己所承受的一切，自己所遭受的痛苦并不是这三个字就可以弥补的。

她转过脸来，苦涩地说：“对不起？！一句对不起，就能弥补你对我的伤害吗？白秀英能给你想要的一切，而我只不过是一个穷学生。感情对你来说算什么，你看重的是金钱和名誉。事到如今，我还有必要听你的解释吗？！该发生的，不该发生的都发生了，是意外也好，是天意也罢，要是知道会造成今天的结局，当初我真的不该认识你！”

“林臻，我……”任有刚不知该说什么好。

林臻的视线没有从任有刚的身上挪开，她似乎要把眼前的这个



男人看个透，看个彻底，看看他究竟亏欠自己多少。可那又怎么样呢？看透了，看彻底了，看出了亏欠自己的分量，又能解决什么？过去的东西早就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荡然无存了，即便留下了憎恨和埋怨、留恋和回忆，也都失去了意义。

林臻把视线收了回来，但却忍不住掉下了眼泪。

此情此景，让任有刚更加无颜以对。

林臻轻轻擦拭泪水，深深吸了一口气：“走吧！以后别再来找我了。我们的关系从你跟白秀英出国那天起就全部结束了，以后你不必再把我放在心上。”

“林臻，其实……”

“好了，不必说了。”

林臻丝毫没有给任有刚说话的余地，她接着说：“其实人不能太贪，想拥有太多并不是一件好事。俗话说，水满则溢，月满则亏。这个道理你应该懂吧。好了，快点走吧！”

林臻冷漠的态度让任有刚无法再说下去。其实他心里也明白，现在说什么都太迟了，只是受良心的驱使，他总是忍不住想替林臻做些什么，就算是给自己一次弥补过错的机会吧。



任有刚从口袋里掏出装满钱的信封，贴着桌面推到林臻面前：“拿着！这些钱，留给你和晓菲，买一些东西。”

林臻冷漠地看着钱袋：“我有丈夫，晓菲有父



亲，谢谢你这份心意，我不会接受的，你走吧！”

任有刚的内心极为苦涩，尴尬的他把钱放在桌上，带着牵挂和愧疚，转身走出大门。

林臻一动不动地坐在那儿，可她的心却在倾听着任有刚的每一个举动。他的每一个脚步声，每一次叹息声以及那刺耳的关门声，都让林臻心碎……

灾难总是欺负不幸的人，这句话似乎在林臻的身上特别准确。这一天，宋晓菲生病了，烧得十分厉害，好几次昏迷过去。林臻急了，六神无主的她只好哀求早已烂醉在长凳上的宋大有带晓菲到医院去就诊。可万万没想到，在路上，宋大有遇上讨债的人，为了逃避皮肉之苦，这个混蛋竟然把晓菲丢在巷子里，自个儿逃了！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宋大有一直躲在小酒店里，只顾着喝闷酒，把晓菲忘得一干二净。

夜幕降临，天空与大地刹那间融成了一个严丝合缝的整体，漆黑一片。此刻，可怜的宋晓菲仍蜷在巷口的角落里，哭泣着想找妈妈。这时，一个十岁左右，长得浓眉大眼，蓬头垢面的男孩路经此处，见状，便收留了她，并把晓菲带进了自己的住所：一个破烂不堪、穷檐漏屋的地下室。

晓菲在地下室里得到男孩的精心照顾，烧很快就退了下来，并得知男孩的名字叫高强，因为年长自己几岁，所以她称他为强哥。高强的右手背上文有一个形似月牙、上面还嵌有一朵红色小花的图案，晓菲看了很奇怪，便问他：“强哥，你手上的花是什么花？这么漂亮？”

高强伸出手，放在眼前，自豪地说：“我也不知道这是什么花，但我们都叫它‘月亮花’。只要拥有它，以后就可以拥有一切。这是我们的幸运花，它可以保佑我们的。”

“真的吗？我也可以有一个吗？”



“当然可以！我保证给你弄一个！有了它，你以后就可以见到妈妈了！”

高强痛快地回答着，因为“月亮花”的神奇早已铭刻在他稚嫩的心灵里。但殊不知，“月亮花”只不过是一个被称为吴叔的男人的“杰作”。

吴叔的全名叫吴长发，长得五大三粗，在他那张肥胖的麻脸上，长着低塌的鼻子，两只鼻孔张到了极限，满是贪婪的表情。吴长发是一个地痞，他收养并教唆像高强一样的从孤儿院偷跑出的孩子去偷、去抢，还以“在手背上文有‘月亮花’会给自己带来幸运”为由，欺骗他们在手背上文上了“月亮花”。说白了，“月亮花”只不过是小偷、乞丐的标志，其神奇的寓意不过是为罪恶包装上一层光彩的外表而已。

夜深了！宋大有带着女儿去看病，到现在还没有回来。晓菲究竟怎么样了？是不是病得很重？是不是需要吊水打针？还是更为严重，需要住院？不安和牵挂让林臻焦灼万分。

片刻，宋大有喝得酩酊大醉走进来，林臻忙迎上去，问道：“大有，晓菲呢？怎么就你一个人回来？晓菲她怎么样了？”

闻听此话的宋大有顿时瞠目结舌，如梦初醒。

“说啊！晓菲呢？快说啊！晓菲她怎么样了？”林臻着急地问道。

“我……我，我把她丢在马路上了！”宋大有吞吞吐吐地说，心里懊悔极了。

此刻林臻的脑袋像被劈开了似的，她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什么？！你说什么！丢在马路上了……”

宋大有愧疚地说：“林臻，我不是故意的，林臻……”

“你告诉我，你快告诉我，把她丢在哪条马路上了，你说啊！”林臻无暇顾及晓菲丢失的理由，只想尽快找到晓菲。可宋大有却支吾着说不出话来，似乎根本想不起来。



“晓菲……晓菲……”

林臻神情恍惚，惊惶失措，拼命地转动轮椅冲出门外。宋大有呆呆地站在屋里，他不明白自己怎么能糊涂到如此地步。

林臻像发疯了一样，她赶紧报了警，然后敲开了所有邻居家的门，哭着哀求他们帮忙去找晓菲。最后，她找到了任有刚。此刻的林臻感觉到天就快塌下来了，女儿就如同她的生命一样重要，她根本顾不得许多，她知道任有刚认识的人多，有能力帮助自己。

看着眼前憔悴无比的林臻，任有刚觉得一股寒流从头顶流到脚跟，他难过极了。他想埋怨林臻为什么要嫁给这样一个不负责任的男人，但细想想，自己有资格这样说她吗？林臻的幸福和快乐本应该是自己为她创造的，可结果呢，自己却无情地抛弃了她。与其说宋大有是一个不负责任的男人，倒不如说自己更是一个自私、卑鄙的伪君子。但事到如今，还能怎么办呢？只有尽全力地去帮林臻，帮她找回生命中的惟一寄托——宋晓菲。

从这天起，林臻把宋大有赶出了家门，她发誓永远都不跟他生活在一起。接下来的好几天，林臻不吃不喝，她把自己关在屋里，与泪水相伴，但即便如此地摧残生命，糟蹋肉体，林臻心里的那份焦急和痛苦也未能减轻。她盼着女儿能早点被找回来，她不敢想像没有女儿的日子该怎么过。

远洋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是任有刚从国外回来一手创办的，主要经营进出口贸易。开始的创办资金多半是靠白秀英父亲的支持，虽说公司只有一千万的注册资金，但对刚改革开放的云城来说，确实算得上是有实力的公司，所以备受政府及新闻媒体的关注。

可天有不测风云，不久，远洋贸易公司就出大事了，近五百万的资金被诈骗，肖彬就是这起事件的最关键人物。

肖彬今年三十六岁，是远洋贸易公司业务部经理，平时为人处事非常老实，也很小心谨慎。去年，他妻子去世，留下一个四岁的女



儿叫肖美怡，父女俩一直生活在一起。前不久，任有刚送白秀英外出治病，正赶上公司接到一笔六百万的丝绸出口生意，于是任有刚就把此事全权交给肖彬负责，交待他权衡利弊，能做则做，不能做马上放弃。但这次肖彬却表现得格外大胆，不但承接了生意，而且一次性就交付给对方五百万的货款，几乎动用了公司所有的流动资金和银行贷款利息。万没想到，他被骗了，自从这五百万汇票交到对方手中之后，就再也没有见到签约的人，后来才知道其所属公司全都是假的。肖彬急了，一直不敢把此事告诉任有刚，但纸是包不住火的。

“任总，求求你，救救我，这都是我的错，是我太疏忽了。”在任有刚的办公室里，肖彬忐忑不安，苦苦哀求任有刚能够原谅自己。

“你说得倒轻松，你知不知道这是一笔多大的数目，五百万啊！货呢？我现在要货！”任有刚一副怒不可遏的样子。

“我到处都查了，就是找不到跟我们签约的人。”肖彬低声说。

“生意是你要接的，合同也是你代签的，这人也是你一直联系的，我五百万的货款已如期付了，现在怎么会找不到人呢？再说这笔贷款已经到期了，你叫我怎么向银行交待。”任有刚烦躁地说，感到此事非常棘手。

见此情形，肖彬更感到懊恼，他伸手不停地“啪啪啪”打自己的耳光：“我真该死！我真该死！”

“够了！”任有刚厌烦地吼了一声，肖彬顿时停下手来，不敢抬头正视任有刚。

任有刚不相信眼前这个一直小心谨慎的人会做出如此愚蠢的事，他坚信其中一定有什么秘密，便严厉地质问肖彬：“你老实告诉我，你在中间拿了别人多少好处？”

肖彬吃了一惊，矢口否认道：“不，不，我没有，我真的没有……”

任有刚怀疑地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们是串通一气搞诈骗，是不是？”

“不，我没有，任总，请相信我！”肖彬急忙为自己辩解着。



“我已经把材料递到公安局和法院了，你等着接受调查吧，回头递一份辞呈。”任有刚冷冷地说道，接着转身离开。

肖彬瘫软在地上。他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办。没错，他是在中间拿了别人两万块钱的好处费，但要是知道会发生这样的事，别说是两万块，就是一分钱也不敢拿啊！可现在说什么都太迟了，公安局要来找他，法院要来找他，他这不就是属于串通一气搞诈骗吗？那该会判多少年？几百个问号像一块块沉重的石头，压在肖彬的胸口。本来就胆小的他真的是承受不住了，最终，他找到了一种解脱办法——投河自尽！

肖彬的自杀使远洋贸易再次成为新闻媒体关注的热点，《远洋贸易公司被诈骗五



百万，当事人肖彬自杀身亡》、《肖彬自杀身亡，远洋贸易损失惨重》等等一系列题目的报道在云城报纸上、电视上狂轰滥炸起来。

面对这一连串事情的发生，任有刚压力很大，更对肖彬感到内疚。要是知道他的承受力这么小的话，当时真的不应该讲那些过激的话。可现在又能怎么办呢？不该发生的事情都发生了，眼前最需要解决的就是肖彬的女儿——肖美怡的生活问题。肖美怡才四岁，也是这次事件中受伤害最深的。没有了惟一的父亲，对于一个年幼的孩子来说，将意味着什么呢？

任有刚迫于良心上的不安，感到自己有责任收养她。于是，任有



镜花水月

刚把肖美怡接回家，让她成为任家的一员，与八岁的任伟健生活在一个屋檐下。

经过艰苦的调查，警方终于查出了宋晓菲的下落，同时还获得大量证据，证明吴长发涉嫌长期教唆儿童犯罪的事实。于是，警方出动警力，抓捕了吴长发，并把高强等孩子送往孤儿院，宋晓菲也再度回到母亲的怀抱。但此刻，宋晓菲的手背上已文上了与高强一模一样的“月亮花”……

转眼，十八年岁月过去了……



第一章

宋晓菲已是云城大学经济管理系四年级的学生，在学校名气很大，但这不是因为她的长相，而是因为她右手手背上的那个“月亮花”。

对于“月亮花”的来历，宋晓菲早已忘记。这也难怪，那时候的她不过才四岁，不可能留下任何记忆，哪怕是朦胧的。

她只是听母亲告诉过她，因为她小时候身体不好，所以就找了一个算命先生，老先生说只要在右手背上文上这种图案，身体就会强壮起来。虽说这句话听起来很荒谬，但晓菲还是很相信，“月亮花”带着母亲的祝福融进了宋晓菲的身体里，她无所顾忌，伴随着它一起长大。

林臻一直以轮椅为伴，生活上常常要晓菲照顾，加上宋大有早年就抛弃了他们，所以林臻总觉得对不住女儿。前几日，林臻因事回了一趟老家，为了不耽误晓菲的学业，林臻坚决不让她陪同前去。这也是十八年来，林臻第一次离开女儿独自出门，所以晓菲很担心：母亲的起居不方便，行走也不方便，上下车更不方便。所有的不方便都牵动着宋晓菲的心。虽说只离开三四天，但对宋晓菲来说，仿佛就像是漫长的好几年。

这一天，母亲终于要回来了，宋晓菲一放学便跑到机场。



机场内，宋晓菲站到航班显示牌下，注视着上面跳动的字符，想确认母亲所乘航班的到达时间。

忽然，一只手搭在她的肩上，那人叫道：“美怡。”宋晓菲转过头，不禁一怔，是个男人，一位很英俊的男人，看样子，他一定是误把自己当成了叫美怡的人。

他是任伟健，刚刚从国外留学回来，此刻他正在心里埋怨自己怎么会这么莽撞。

“对不起噢！小姐，我认错人了。”任伟健忙不迭地道着歉。

宋晓菲笑了笑说：“没关系！我也经常认错人的。”

任伟健仍然有点不好意思：“让你见笑了。”

“没什么。”宋晓菲说着，用文有“月亮花”的手轻轻地捋了一下发梢，微微一笑，眉宇间洋溢着灿烂，转身似一股清凉的风飘去。

晓菲那美丽的笑脸、那手背上奇特的“月亮花”在短短的一瞬间给任伟健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任伟健感到自己莫名地心跳起来，奇怪，自己怎么会有这种怦然心动的感觉，竟然会情不自禁想认识她，想知道她的名字，想知道那“月亮花”的来历。一刹那在任伟健脑海里闪过种种念头，但此刻的宋晓菲早已消失在他的视线外了。

任伟健走出机场大厅，站在台阶处等待。少顷，一辆黑色轿车停靠在他身旁，任伟健循声望去。

只见肖美怡钻出车外，春风一般欢快地冲到任伟健面前：“哥。”

任伟健高兴地喊了声：“美怡！”

任伟健抱住扑过来的肖美怡，原地转了两圈，“咯咯咯”的笑声中，流动着兄妹情深。

肖美怡确实出落得很漂亮，圆圆的脸蛋，一双秀眉，一双水灵灵的眼睛扬起长长的睫毛，乍一看，显得有些任性，甚至有些蛮不讲理。

肖美怡快活地说道：“哥，我天天都盼着你回来呢！”



任伟健开玩笑地说：“骗我？”

“我没骗你！是真的。”

“盼我回来，还让我在机场等这么久？”

肖美怡顽皮地做了一个鬼脸：“我想穿得漂亮点，所以把时间耽误了。哥，你不会生我的气吧！”

任伟健用疼爱的语气说：“不会的！要是哥爱生你的气，早就被你气死了。”



肖美怡笑道：“那就好！噢，对了，明天下午学校里要举办一次联谊会，你一定要来参加噢。”

任伟健故作不感兴趣地说：“刚回来就给我派任务啊！我为什么一定要去啊？”

“当然要去啦！我跟同学们说，我有一个很帅气的哥哥，就要出国留学回来了。所以呢，他们很想见见你。你可一定要去噢，不然，我好没面子啊！去嘛，哥，好不好嘛？！”